### 民用爆破器材买卖合同

合同编码：

甲方（买方）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乙方（卖方）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本合同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国家或地方政府规定的有关民用爆破器材管理法规、规定执行。

**第一条 产品规格、型号、数量、价款等相关事宜**

调拨通知书编号： 字 号

产品名称：

规格型号：

计量单位：

数量：

单价：

金额（大写）：

**第二条 交(提)货时间及数量**

数量合计(大写)

1月：

2月：

3月：

4月：

5月：

6月：

7月：

8月：

9月：

10月：

11月：

12月：

金额合计：

金额合计(人民币大写)：

**第三条** **质量标准、质量要求**

双方约定爆破器材的质量标准和质量要求按照 的方式执行。

**第四条** **交(提)货地点、方式及费用**

1.交货时间：

2.交货地点：

3.运输方式： （注明由谁负责代办运输）。

4.保险： （按情况约定由谁负责投保并具体规定投保金额和投保险种）。

5．约定在到达站(港)后，运输费用由 负担：

**第五条 包装标准、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和费用负担**

约定包装标准由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确定，约定采用 的包装标准。

包装物由 供应，产生的回收费用由 负担。

**第六条 验收标准、方法及提出异议的期限**

1.验收时间：

2.验收方式：

3.验收如发生争议，由 检验机构按 检验标准和方法，对产品进行检验。

4.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规格和质量不合规定或约定，应在妥为保管货物的同时，自收到货物后 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；在托收承付期间，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。甲方未及时提出异议或者自收到货物之日起 日内未通知乙方的，视为货物合乎规定。

5.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，应在 日内负责处理并通知甲方处理情况，否则，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。

**第七条 结算方式及期限**

1.单价： ；总价： （明确币种及大写）。

2.货款支付：

货款的支付时间： ；

货款的支付方式： ；

运杂费和其它费用的支付时间及方式：

3.预付货款： （根据需要决定是否需要预付货款及金额、预付时间）。

4.买方应当在收到货物 日后向卖方支付 货款。

**第八条 违约责任**

（1）甲方中途退货的，应向乙方赔偿退货部分货款的 %违约金。

（2）甲方逾期付款的，应按逾期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 计算，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。

（3）乙方不能交货的，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 %的违约金。

（4）乙方逾期交货的，应按照逾期交货金额每日万分之 计算，向甲方支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，并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。如逾期超过 日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可就遭受的损失向乙方索赔。

**第九条 解决合同争议方式**

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，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，当事人双方同意由 仲裁委员会仲裁(当事人双方未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，事后又未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，可向人民法院起诉)

**第十条 其他约定事项** 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出卖人 | 买受人 |
| 单位名称(章)： | 单位名称(章) |
| 单位地址： | 单位地址： |
| 法定代表人： | 法定代表人： |
| 委托代理人： | 委托代理人： |
| 电话： | 电话： |
| 开户银行： | 开户银行： |
| 账号： | 账号： |
| 发货单位： | 收货单位： |

民爆器材行业行政管理部门审核批准：(专用章)

年 月 日

鉴(公)证意见：

鉴(公)证机关(章)

经办人：

年 月 日